# 最新法律服务协议书(二十七篇)

来源：网络 作者：梦里花落 更新时间：2024-08-13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法律服务协议书篇一乙方：\_\_\_\_\_\_\_\_\_\_\_\_\_\_\_\_\_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乙方)甲、乙...*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法律服务协议书篇一**

乙方：\_\_\_\_\_\_\_\_\_\_\_\_\_\_\_\_\_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在相互信任、相互支持的基础上，本着诚实信用、公平自愿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乙方为甲方提供本协议项下专项法律服务事宜签订协议如下：

一、甲方因事项，委托乙方指派律师提供法律服务。

二、双方的权利义务

(一)甲方应向乙方如实陈述有关情况，提供有关材料，并对其真实性负责，另甲方须按本协议书约定按时足额支付律师费。

(二)乙方应及时为甲方提供法律服务，调查了解有关情况，起草审查修改有关法律文件，参加谈判，必要时按照甲方要求出具书面法律意见书。

三、乙方接受委托后，发现甲方弄虚作假，隐瞒事实，或者委托事项违法，有权终止代理，所收律师费不予退还。甲方发现乙方恶意串通，损害甲方权益，有权终止协议，收回律师费。

四、律师费及其他费用

1、双方商定律师费为人民币元，于本协议签订时一次性付清。

2、乙方参与此项目过程中涉及的公证费、公告费、鉴定费、工商查询等一切费用及交通、差旅等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

五、甲、乙双方应严格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履行自己的义务。在协议履行过程中，非因甲、乙双方原因导致服务项目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乙方所收律师费无须退还。

六、本合同有效期自签订之日起至，本协议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本协议期限届满后，甲方如需乙方继续提供法律服务，应另行签署书面法律服务协议。

七、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八、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 \_\_\_\_\_\_\_\_\_\_\_

乙方(签章) \_\_\_\_\_\_\_\_\_\_\_

\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法律服务协议书篇二**

律非诉字第号

委托方（甲方）：中国组委会

受托方（乙方）：律师事务所

甲方因?中国事项，委托乙方律师提供法律服务，经双方协议，订立下列条款，共同遵照执行。

一、乙方接受甲方之委托，指派?律师、律师为甲方提供法律服务。

二、乙方律师根据甲方要求，认真负责地完成甲方委托事项及现场法律咨询，并向甲方作书面或口头汇报结果。

三、甲方必须如实向乙方律师叙述委托事项背景情况并提供乙方律师所需的各方面材料；如甲方叙述或提供材料有捏造事实，弄虚作假，乙方有权终止合同，所\_\_\_\_\_用不予退还。

四、根据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按下列规定收取/交纳费用：

五、如甲方无故终止履行委托合同，\_\_\_\_\_不予退回；如乙方无故终止履行合同，\_\_\_\_\_全部退还甲方。

六、一方要求变更合同内容，须经对方同意。

七、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至委托事项完成之日终止。

八、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九、本合同履行地为委托方所在地。

委托方：受托方：

年月日年月日

**法律服务协议书篇三**

甲方：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

乙方：北京市 律师事务所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 第 号

甲方因其 涉嫌 事宜，特委托乙方提供法律服务。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和有关法律规定，经友好协商，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乙方的服务事项

乙方接受甲方委托，指派田\*靖律师为甲方提供相关法律服务，具体包括(选择划)：

1.侦查阶段：提供法律咨询，代理申诉、控告，申请取保候审。

2.审查起诉阶段：阅卷，会见在押的犯罪嫌疑人，收集与本案有关的材料。

3.一审阶段：阅卷，会见在押的犯罪嫌疑人，出庭辩护。

4.二审阶段：阅卷，会见在押的犯罪嫌疑人，上诉，出庭辩护。

其他阶段：

第二条 乙方的义务

1. 遵守职业道德和纪律规范，勤勉尽责地完成委托事项。

2. 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担任与甲方具有法律上利益冲突的第三方的法律顾问或者代理人。

3. 对代理过程中获知的甲方秘密负有保密义务，非因法律法规规定或者经甲方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

4. 为甲方业务单独建档，并保存工作记录，对相关的原始证据、法律文件和财物应当妥善保管。

5. 甲方对乙方律师的服务不满意并投诉的，乙方应当及时更换承办律师;乙方受理投诉电话为：(010) 8391 3636转8066。

第三条 甲方的义务

1. 全面、客观、及时向乙方律师介绍项目情况，提供各种相关的证据、文件等资料。

2. 对乙方律师提出明确、合理的要求，并对乙方律师的建议和工作独立作出判断，对非因乙方故意或重大过失错误运用法律造成的甲方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

3. 指定 先生/女士代表甲方向乙方律师传达甲方的指示和建议，提供、签署、签收有关证据、文件等资料，并对乙方律师的服务工作进行评价。

4. 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法律服务费和工作费用。

第四条 费用

乙方收取律师费，已充分考虑了以下因素：律师耗费的工作时间;法律事务的难易程度;委托人的承受能力;律师可能承担的风险和责任;律师的社会信誉和工作水平。

鉴于本案性质为(选择划)：

案情不清晰，法律关系复杂，涉及疑难专业问题，对律师综合水平要求明显高;

案情清晰，法律关系简单，不涉及疑难专业问题，对律师综合水平要求一般。

故此，双方就法律服务费达成如下一致：

1. 甲方同意按如下金额和方式向乙方支付法律服务费：

乙方账户如下：

户 名： 北京市 律师事务所

开 户 行： 银行北\*分行

账 号：

异地汇款行号： , 本地汇款行号：

2. 前款所列法律服务费不含任何第三方所收取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工商查询费、公证费、鉴定费、翻译费等费用)。乙方律师代为垫付的上述费用，由甲方根据乙方提供的票据资料实报实销;乙方可以先行代收，事后依据有效票据与甲方进行结算。

3. 本条第一款所列法律服务费不含北京市以外地区的差旅费，就京外差旅费，双方同意按如下办法处理(选择划)：

乙方提供姓名、身份证号等信息，无需垫付，差旅费甲方全部承担，; □乙方先行向甲方预收 元人民币的差旅费，办理法律事务完毕后，及时凭有效票据与甲方结算办案差旅费，多退少补。

乙方先行垫付差旅费，办理法律事务完毕后，及时凭有效票据与甲方结算办案差旅费。

4. 根据《律师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律师个人不能私自接受委托或和收取费用。本合同约定的委托事项、收费金额等条款如有变化，双方应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合同予以变更。甲方自行委托乙方律师个人办理本合同及补充合同以外的事项或/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的，与乙方无关，乙方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任何责任。

第五条 违约责任

1. 除甲方委托的事项违反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或甲方有捏造或者隐瞒重要事实、伪造证据等情形，致使乙方律师不能提供有效法律服务外，乙方无正当理由不提供法律服务的，或提供法律服务时由于故意或重大过失导致

甲方蒙受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以退还部分或者全部已付的法律服务费为限。

2. 甲方无正当理由不支付法律顾问费及工作费用，或者无故终止合同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承担违约责任，以支付未付的法律服务费、未报销的工作费用以及延期支付的利息为限。

第六条 其他

1. 双方确认，文首所载地址为双方的送达地址。如果一方提供的地址不确切，或不及时告知变更后的地址，使相关文书无法送达或未及时送达的，该方将自行承担由此可能产生的法律后果。

2. 甲乙双方如果发生争议，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以提请北京市律师协会调解处理，也可以将争议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

3.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律服务协议书篇四**

委托人(甲方)：

受托人(乙方)：浙江墨恒律师事务所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就下列法律服务事

项达成一致意见，于 年 月 日订立本合同。

1、法律服务范围：甲方委托乙方处理下列法律事务(以下简称“本事务”)：

甲方与一案的第审诉讼/仲裁代理。

2、委托权限：甲方授予乙方在履行本合同时的权限为下列第( )项范围第( )授权：

民事诉讼代理;

1、特别授权代理：代为起诉(包括代为在诉讼文书上签章)、代为承认、放弃、变更

诉讼请求，可以和解、调解、上诉、反诉，代签代收法律文书。

2、一般授权代理：代为起诉、参与诉讼、提供证据。

3、代为缴纳、退取诉讼费。

刑事诉讼辩护或刑事自诉代理。

其他非诉业务代理。

3、承办律师及助理：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指派律师(助

理)为本事务的承办律师(以下简称“律师”)。

4、律师费：双方约定按下列第( )种方式支付给乙方律师费：

计件收费方式(政府指导价)：本事务律师费总额为人民币元;

部分风险代理：

1、本事务收取前期律师费元，后期律师费按的收费; 若本事务达不到双方共同期待的结果，则乙方只收取前期律师费，后期费用不再收取。

2、全风险代理：

本事务若达到双方共同期待的结果，则乙方收取律师费。

5、诉讼费：本事务甲方预先向乙方缴纳诉讼费最后以实际向法院缴纳为准，实行多退少补。

6、交通费：本事务甲方向乙方支付交通费

7、本律所不收证据原件，原件已由委托人自己保管。

8、生效条件：本合同在双方签署后成立，在甲方付款后生效。

9、本合同有效期限自签订之日起至本事务完成止，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本合同以上条款委托人已经认真阅读，对各条款均已清楚，委托人： 。

委托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

代表(签字)：

**法律服务协议书篇五**

(以下简称甲方)因一事，\_\_\_\_\_务所(以下简称乙方)的律师为代理人，经双方协商，订立下列条款，共同遵照履行：\_\_\_\_\_\_\_\_\_\_\_\_\_\_\_\_\_

一、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指派律师(助理律师)为甲方的代理人。

二、乙方律师必须切实维护甲方合法权益。

三、甲方必须向律师提供真实的证据和材料。乙方接受委托后，发现甲方捏造事实，弄虚作假的，有权终止代理，所收代理费不予退还。

四、如乙方无故终止履行合同，代理费全部退还甲方;如甲方无故终止委托，代理费不予退还。

五、甲方委托乙方的服务范围及权限：\_\_\_\_\_\_\_\_\_\_\_\_\_\_\_\_\_

六、甲方应于本合同签字生效后及时向乙方缴纳代理费人民币/港币/美金元。律师在为甲方提供法律服务过程所支出的办案费用，包括差旅费、出差补贴、交通费、鉴定费、翻译费、资料费、复印费、通讯费及其他必要开支的费用均由甲方负担。

七、双方因履行本代理合同发生争议，由武汉仲裁委员会仲裁。

八、其他约定：\_\_\_\_\_\_\_\_\_\_\_\_\_\_\_\_\_

九、本合同有效期限，自签订之日起至委托代理法律事务完成时止。

十、如一方要求变更合同条款，需再行协议。

甲方：\_\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_

时间：\_\_\_\_\_\_\_\_\_\_\_\_\_\_\_\_\_年月日时间：\_\_\_\_\_\_\_\_\_\_\_\_\_\_\_\_\_

\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法律服务协议书篇六**

\_\_\_\_\_律(\_\_\_\_\_\_\_\_\_)非诉字第\_\_\_\_\_\_\_\_\_号

委托方(甲方)：\_\_\_\_\_\_\_\_\_\_\_\_\_\_\_\_\_公司

受托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_

律师事务所甲方因\_\_\_\_\_\_\_\_\_\_公司改制事项，委托乙方律师提供法律服务。经双方协议，订立下列条款，共同遵照执行：

一、乙方接受甲方之委托，指派许\_\_\_\_\_\_\_\_\_\_、李\_\_\_\_\_\_\_\_\_\_律师为甲方提供法律服务。

二、乙方律师根据甲方要求，认真负责地完成甲方委托事项，并向甲方作书面或口头汇报结果。

三、甲方必须如实向乙方律师叙述委托事项背景情况并提供乙方律师所需的各方面材料;如甲方叙述或提供材料有捏造事实、弄虚作假，乙方有权终止合同，所收费用不予退还。

四、根据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按下列规定收取交纳费用：

1.甲方向乙方预交律师费万元，甲方应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_\_\_\_\_日内将上述费用支付给乙方，逾期则乙方有权中止合同;

2.元律师费中的\_\_\_\_\_\_\_\_\_\_万元系律师从事非诉讼调查(如果必要)、代表职工或企业与有关部门谈判(如果有)、向相关当事人发送律师函(如果必要)的固定代理费用。

3.元律师费中的\_\_\_\_\_\_\_\_\_\_万元系预收费用，凡律师在提供法律服务工作中产生的差旅费、住宿费、文印打字费、通讯费、餐饮费，凭发票在\_\_\_\_\_\_\_\_\_\_万元中进行支付;凡在提供非诉讼法律服务过程中发生了必要的诉讼(如果有)，双方协商另立合同，代理费再从\_\_\_\_\_\_\_\_\_\_万元剩余余额中支付。

五、如甲方无故终止履行委托合同，律师费不予退回;如乙方无故终止履行合同，律师费全部退还甲方。

六、一方要求变更合同内容，须经对方同意。

七、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至委托事项完成之日终止。

八、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九、本合同履行地为受托方所在地。

委托方：\_\_\_\_\_\_\_\_\_\_\_\_\_\_\_\_\_受托方：\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律师事务所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律服务协议书篇七**

担保人：\_\_\_\_\_\_\_\_\_\_\_\_\_\_\_\_\_

被担保人：\_\_\_\_\_\_\_\_\_\_\_\_\_\_\_\_\_

一、担保人愿意为作经济担保。

二、被担保人在公司聘用期间，若出现贪污、盗窃、挪用公款或货款(物)不还，劳动合同违约等行为给公司造成经济损失，本人无力偿还的部分由担保人承担并负责偿还。

三、担保人概况：\_\_\_\_\_\_\_\_\_\_\_\_\_\_\_\_\_姓名及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工作单位：\_\_\_\_\_\_\_\_\_\_\_\_\_\_\_\_\_家庭地址：\_\_\_\_\_\_\_\_\_\_\_\_\_\_\_\_\_邮编及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

四、担保人与被担保人关系：\_\_\_\_\_\_\_\_\_\_\_\_\_\_\_\_\_

五、担保人签字盖章：\_\_\_\_\_\_\_\_\_\_\_\_\_\_\_\_\_

六、请担保人工作单位证明其担保资格的真实性

担保人工作单位负责人签字盖章：\_\_\_\_\_\_\_\_\_\_\_\_\_\_\_\_\_

职业：\_\_\_\_\_\_\_\_\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

受聘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律师事务所

地址：\_\_\_\_\_\_\_\_\_\_\_\_\_\_\_\_\_

第一条：甲方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的有关规定，聘请乙方律师为其法律顾问。

第二条：乙方指派郑德龙律师担任甲方法律顾问，为甲方提供法律帮助，依法维护甲方合法权益。

第三条：乙方的法律服务范围：

为甲方日常生活中遇到的涉及个人财产权益、人身权益的法律问题提供法律咨询;出具法律意见书;出具律师函;起草、审核、修改合同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书;代理参与诉讼、仲裁案件;办理双方另行商定的其他法律事务

第四条：乙方律师为甲方提供法律咨询不限次数;出具法律意见书每年不超过15件;出具律师函每年不超过15件;起草、审核、修改合同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书每年不超过20件;代理参与诉讼、仲裁案件，按照山东省律师收费标准的70%收取。

第五条：乙方律师为甲方提供法律咨询的方式为电话、qq、电子邮件或者甲方到乙方律师办公地当面咨询。

乙方律师协助起草、审核、修改合同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书的，应当在乙方律师办公地进行。

出具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函的，由甲方到乙方律师办公地领取，乙方不负责送达。

第六条：甲方每年向乙方交纳法律顾问费3000元。

法律顾问费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三日内由甲方一次性支付给乙方，未支付的，本合同自动失效。

第七条：甲方有权在以个人名义从事民商事活动及其相关文件中标明山东鑫希望律师事务所郑德龙律师为其法律顾问。

第八条：乙方律师受甲方委托，从事与甲方业务有关的活动而发生的鉴定、翻译、资料、交通、食宿差旅等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九条：甲方应向乙方律师提供与业务有关的情况、资料和必要的工作条件。

第十条：甲方无故终止合同，法律顾问费不予退还。

第十一条：甲方不得要求乙方律师从事与律师职业道德相违背的事项，否则，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已收顾问费用不予退还。

第十二条：甲方之直系亲属涉及诉讼、仲裁等法律事务，如聘请乙方律师为其代理人的，按乙方收费标准80%执行。

第十三条：乙方律师应当勤勉尽责。对于在服务过程中获取的甲方相关隐私和秘密绝对予以保密。

第十四条：本合同有效期限为1年，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

第十五条：本合同自甲方签字、乙方盖章后生效。

第十六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日

乙方：\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日

担保人工作单位盖章：\_\_\_\_\_\_\_\_\_\_\_\_\_\_\_\_\_

填写时间：\_\_\_\_\_\_\_\_\_\_\_\_\_\_\_\_\_

**法律服务协议书篇八**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

甲方(委托人)：\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受托人)：\_\_\_\_\_\_\_\_\_\_\_\_\_\_\_\_\_

鉴于乙方为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批准设立的律师事务所，具备向社会提供法律服务的资格和能力;甲方因股票发行及公司上市等相关事宜需要专业的法律服务，特委托乙方为其提供法律服务，乙方表示同意;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及相关法律规定，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友好协商，订立如下合同条款，以资共同恪守履行：

一、人员指派

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指派\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等律师组成法律服务小组，负责甲方股票发行及公司上市法律事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委托事项完毕之日时自行失效。委托事项时间超过预计时间的，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偿条款，可延长聘期。

二、乙方律师的工作范围包括以下事项：

1.公司上市专项法律服务

(1)向甲方提供公司上市的有关法律政策信息;

(2)为甲方提供公司上市过程中的各项法律咨询，提供书面法律咨询意见;

(3)参与股票、债券、基金发行、上市的方案设计;

(4)协助拟上市公司制作必要的报批文件;

(5)协助拟上市公司制作、取得和完善有关资产、股权、工业产权、重大商业安排有关文件;

(6)审查招股(配股)说明书、公司债券募集办法、基金募集办法等证券募集文件，出具验证笔录;

(7)为公司上市出具律师承诺函;

(8)制作和审查有关证券上市和上市公司信息批露文件;

(9)为上市公司配股、送股、召开股东大会、重大事件及关联交易制作相关文件，提供有关咨询;

(10)制作、审查与证券发行和交易有关的法律文件;

(11)为股票发行人、可转换债券发行人和证券投资基金发起人出具法律意见书;

(12)审查证券投资基金和基金管理公司发起人申请设立基金的法定条件，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13)协助境外金融债券与企业债券的发行、上市;

(14)代理期货交易所、经纪商处理期货法律事务;

(15)对公司有关人员进行相关法律培训;

(16)办理公司上市过程中的其他法律事务。

2.配股、增发新股专项法律服务

(1)提供配股、增发新股的有关法律政策信息;

(2)提供配股、增发新股过程中的各项法律咨询，提供书面法律咨询意见;

(3)起草、审查、修改配股、增发新股过程中的各项法律文件;

(4)协助办理配股、增发新股过程中的相关程序;

(5)对公司有关人员进行相关法律培训。

(6)出具公司配股发行与上市法律意见书的律师工作报告;

(7)与甲方及其他中介机构就发行所涉重大法律问题进行磋商、沟通及协调;

(8)按照《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规则审查、修改公司章程;

(9)草拟、审阅招股说

明书的相关章节并查验招股说明书;

(10)草拟、审阅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通知、决议等文件;

(11)审查承销协议等有关协议;

(12)出具证券监管机构要求的各类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

(13)办理配股、增发新股过程中的其他法律事务。

3.上市公司资产重组(包括资产置换)及公司治理专项法律服务

(1)提供上市公司资产重组及公司治理的有关法律政策信息，以及可供参考的案例;

(2)提供上市公司资产重组及公司治理的各项法律咨询，提供书面法律咨询意见;

(3)起草、审查、修改有关上市公司资产重组及公司治理的各项法律文件;

(4)分析资产重组过程中的法律风险，出具法律意见书;

(5)协助上市公司资产重组及公司治理过程中的相关程序;

(6)办理上市公司资产重组及公司治理过程中的其他法律事务。

(7)对公司有关人员进行相关法律培训;

4.上市公司股权转让及并购专项法律服务

(1)提供上市公司股权转让及并购的有关法律政策信息，以及可供参考的案例;

(2)提供上市公司股权转让及并购的各项法律咨询，提供书面法律咨询意见;

(3)起草、审查、修改有关上市公司股权转让及并购的各项法律文件;

(4)协助上市公司股权转让及并购过程中的相关程序;

(5)协助制定股权转让及并购的具体实施方案;

(6)对公司有关人员进行相关法律培训;

(7)办理上市公司股权转让及并购过程中的其他法律事务。

三、工作方式

1.甲方安排\_\_\_\_\_\_\_\_\_与乙方联络，并负责收集拟处理法律事务的相关资料，配合并督促乙方开展工作。

2.乙方指派\_\_\_\_\_\_\_\_\_律师负责与甲方进行日常联络，及时处理相关法律事务。

3.甲方填报工作记录表交予乙方，乙方律师处理后交回甲方存档。

四、律师费用及支付办法：

1.合同双方同意，甲方向乙方支付律师费\_\_\_\_\_\_\_\_\_元人民币。

2.上述律师费，在甲方签署本合同之日起\_\_\_\_\_\_\_\_\_日内支付\_\_\_\_\_\_\_\_\_元;在募股资金进入甲方帐户之日起\_\_\_\_\_\_\_\_\_日内支付其余律师费。乙方开户银行：\_\_\_\_\_\_\_\_\_;开户名称：\_\_\_\_\_\_\_\_\_;帐号：\_\_\_\_\_\_\_\_\_。

3.如果乙方股票发行及上市工作未能完成，甲方应按照乙方根据本合同第二条已完成工作量，经双方协商后适当支付律师费。

五、其他费用的负担

乙方律师办理甲方委托事项所发生的下列费用，应由甲方承担：

1.相关行政、司法、鉴定、公证等部门收取的鉴定费用、评估费用、办案费用等;

2.\_\_\_\_\_\_\_\_\_(地区)外发生的差旅费、食宿费，翻译费，复印费，长途通讯费等;

3.征得甲方同意后支出的其他费用。

六、甲方权利义务

1.有权就乙方服务范围内的事项，随时向乙方提出口头或书面咨询，乙方应及时作出答复;

2.根据股票发行及上市工作整体规划，有权要求乙方修改其工作计划及日程安排，以适应股票发行及上市工作的需要;

3.应乙方要求，提供与委托事项相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其完整、真实、准确;

4.乙方律师的工作提供必要的办公条件及通讯设备;

5.应当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法律顾问费和工作费用;

6.甲方有权随时检查监督乙方律师的工作服务内容，但不得影响乙方律师的正常工作秩序;

7.甲方有证据认为乙方律师没有尽勤勉义务为其进行法律服务的，有权要求乙方更换律师;

8.由于甲方的原因而导致服务事项没有完成，甲方不得要求退还已经支付的律师费用;

9.甲方委托的事项不得违反法律规定或律师执业规范;

10.甲方更换联系人应当书面通知乙方;

11.甲方应如实向乙方律师提供任何与委托事项相关的情况，不得隐瞒或提供虚假情况。

1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律师列席与股票发行及上市有关的会议。

七、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必须恪守《律师法》及相关法律规定的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要求，全面履行律师职责，为甲方提供高效、安全、优质的法律服务，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

2.有权要求甲方提供为完成委托事项所必需的完整、准确、真实的文件、资料，并有权对上述文件、资料进行审查和验证;

3.有权按合同约定收取律师费;

4.在维护甲方利益的前提下，遵从法律和行业规则的要求，有权保持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

5.服从甲方股票发行及上市工作的整体安排，保质保量提供法律服务，并应甲方要求随时报告工作进度;

6.不得有损害甲方利益或故意拖延、耽搁办理受托事项等违反律师执业纪律或职业道德的行为;

7.对甲方所提供的文件资料和所作陈述及在工作中所知和可知的信息负有保密义务;

8.乙方律师在甲方授权范围内代理甲方办理之事务所产生的法律责任，由甲方承担，乙方律师不担责;

9.乙方律师应及时承办甲方委托办理的有关法律事务，并对所经办事务的合法性负责;

10.乙方对甲方业务应当单独建档，应当保存完整的工作记录，对涉及甲方的原始证据、法律文件和财物应当妥善保管;

11.乙方有权拒绝甲方提出的任何与法律法规及律师职业道德不符的要求、意见或观点;

12.因乙方律师的过错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按有关规定进行赔偿;

13.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指派的律师;

14.乙方及其律师在授权范围内从事的代理活动，所形成的委托后果由甲方全部承担;

15.乙方律师应根据本合同规定和甲方的授权委托进行工作，不得超越代理权限。

八、合同的解除

1.合同期限届满，甲乙双方不再续签本合同;

2.甲乙双方通过书面协议解除本合同;

3.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4.甲方逾期\_\_\_\_\_\_\_\_\_日不向乙方支付律师费用或者工作费用，经乙方催告后，仍不改正的;

5.乙方及律师不按本合同的约定提供法律服务，经甲方指出后，仍不改正的;

6.因乙方律师工作延误、失职、失误导致甲方蒙受重大经济损失的;

7.甲方有意向乙方提供虚假情况、捏造事实，致使乙方律师不能提供有效的法律服务的;

8.甲方的委托事项违反法律或者违反律师执业规范的;

9.本合同的任何一方未经合同另一方的书面同意，将本合同项下的权利和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合同外的第三人，致使另一方遭受重大损失的;

10.当事人有其他违约或违法行为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九、保密

甲乙双方保证对在讨论、签订、执行本协议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对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包括商业秘密、公司计划、运营活动、财务信息、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资料和文件的原提供方同意，另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期限为\_\_\_\_\_\_\_\_\_年。

十、通知

1.根据本合同需要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_\_\_\_\_\_\_\_\_(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_\_\_\_。

3.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十一、合同的变更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特殊情况时，甲、乙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合同的，要求变更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征得对方同意后，双方在规定的时限内(书面通知发出\_\_\_\_\_\_\_\_\_天内)签订书面变更协议，该协议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未经双方签署书面文件，任何一方无权变更本合同，否则，由此造成对方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十二、合同的转让

除合同中另有规定外或经双方协商同意外，本合同所规定双方的任何权利和义务，任何一方在未经征得另一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得转让给第三者。任何转让，未经另一方书面明确同意，均属无效。

十三、争议的处理

1.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不可抗力

1.如果本合同任何一方因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未能履行其在本合同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在不可抗力事件妨碍其履行期间应予中止。

2.声称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在最短的时间内通过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通知另一方，并在该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_\_\_\_\_\_\_\_\_日内向另一方提供关于此种不可抗力事件及其持续时间的适当证据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声称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其对本合同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一方，有责任尽一切合理的努力消除或减轻此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

3.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双方应立即通过友好协商决定如何执行本合同。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双方须立即恢复履行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如不可抗力及其影响无法终止或消除而致使合同任何一方丧失继续履行合同的能力，则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且遭遇不可抗力一方无须为此承担责任。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4.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受影响一方不能合理控制的，无法预料或即使可预料到也不可避免且无法克服，并于本合同签订日之后出现的.，使该方对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任何事件。此等事件

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水灾、火灾、旱灾、台风、地震，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不论曾否宣战)、动乱、罢工，政府行为或法律规定等。

十五、合同的解释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条款内容不明确，合同双方当事人可以根据本合同的原则、合同的目的、交易习惯及关联条款的内容，按照通常理解对本合同作出合理解释。该解释具有约束力，除非解释与法律或本合同相抵触。

十六、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七、合同的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有效期为\_\_\_\_\_\_\_\_\_年，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章)：\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乙方(签章)：\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章)：\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

**法律服务协议书篇九**

委托人\_\_\_\_\_有限公司因\_\_\_\_\_事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委托受托人\_\_\_\_\_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提供法律服务，受托人决定接受委托。双方就委托事宜，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 委托事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服务律师：受托人决定指派本所姜晓亮律师及其合伙律师，为委托人提供约定法律服务，委托人没有异议。

三、服务程序

四、相关费用

法律服务费：

1.按时计算(每小时人民币\_\_\_\_\_元)，或

2.按件计算(双方协商)。

其它费用：

签约之日起，承办律师在为委托人提供服务过程中，所必须的费用如交通费、及异地办案的差旅费等由委托人全额负担。先由委托人先垫付一定费用，后按实际支出的发票结算。

五、双方义务

委托人不得隐瞒事实或利用律师提供的服务从事不合法的活动，对所提供的证据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受托人根据律师法有关规定提供法律服务，不得泄露委托人的商业秘密。

六、合同效力：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生效。

七、合同文本：本合同一式二份，各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律服务协议书篇十**

鉴于：甲、乙双方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委托协议》,甲方委托乙方指派律师为\_\_\_\_\_\_\_\_\_\_\_侦察阶段的辩护人。现由于其他原因,甲方提出解除委托代理合同。为此,甲、乙双方经过充分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1、双方一致同意解除\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委托协议》。

2、本协议签订生效时,乙方已收取律师费\_\_\_\_\_\_\_\_\_\_\_元,不予退还。

3、本协议签订生效时,乙方即终止代理关系,甲方委托的一切代理事务自行负责,与乙方无关。

4、乙方仍对甲方所委托事务有保密义务,该义务不因甲乙双方代理关系终止而终止。

5、双方就委托事务无争议,互不追究法律责任。双方的其他事宜自行负责,如有损失各自承担,并不争议。

6、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律服务协议书篇十一**

公证法律服务合作协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就公证法律服务相关合作事宜，签订本合同以共同遵守。

**法律服务协议书篇十二**

1.1 合作背景

（1）甲方为律师事务所，因工作及业务开展的需要，存在公证法律服务的需求。

（2）乙方为国家专门设立的、依法行使国家公证职权、代表国家办理公证事务、进行公证证明活动的司法证明机构，可以开展公证法律服务。

1.2 合作方式

（1）甲方在合作期限内向乙方提供每年至少    件（含本数）以上的诉讼业务或非诉讼业务的公证需求。

（2）乙方在合作期限内为甲方提供相关公证法律服务，公证法律服务的对象为甲方或甲方客户。

1.3 公证法律服务内容

乙方根据甲方、甲方客户的要求，为其提供以下公证服务：

（1）网页公证：对涉案的相关网页进行公证。

（2）商品线上采购公证：对涉案商品网上采购过程及线下收货过程进行公证。

（3）商品线下采购公证：陪同采购在公证处所在市县范围内采购的涉案产品，并对采购过程进行公证。

（4）合同公证：如对遗嘱、离婚协议、买卖合同等合同进行公证。

（5）证件公证：如对营业执照、护照等证件进行公证。

（6）现场监督及其他证据保全公证：比如保全证人证言、书证、当事人陈述，物证、影像、视听资料，电子数据、行为过程和事实，财产清点、清算、评估等保全证据公证；证明股份公司成立、股东大会、董事会活动; 证明股票发行；参与调解或谈判等现场监督公证。

（7）其他：

**法律服务协议书篇十三**

2.1 本合同第1条项下约定的公证法律服务内容的具体收费标准如下：

（1）网页公证：公证服务费用为    元/件。

（2）商品线上采购公证：公证服务费用原则上按件收费，    元/件。

对于体积或重量较大，线下收货时需要借助搬运等工具协助的按件，按计时收费，每小时    元。其中，不足半小时的，按半小时计算，超过半小时不足一小时的，按一小时计算。

（3）商品线下采购公证：公证服务费用计时收费，每小时    元。其中，不足半小时的，按半小时计算，超过半小时不足一小时的，按一小时计算。

（4）合同公证：公证服务费用按照乙方公示的正常收费标准的    %收费。

（5）证件公证：公证服务费用按照乙方公示的正常收费标准的    %收费。

（6）现场监督及其他证据保全公证：原则上公证服务费用计时收费，    元/小时。但复杂的现场监督及其他证据保全公证可以协商收费。

复杂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需要公证人员多次到场（3次以上）或往返多地实施监督；涉及其他行业专业技术辅助；工作环境恶劣或存在危险性；土地招、拍、挂程序等。

（7）其他收费标准：

2.2 本合同约定的公证费用均为含税价。

2.3 公证服务费用支付时间：一般根据乙方收费规则支付，不晚于公证完成后10天内付清该次公证服务的费用。

2.4 甲方或甲方客户支付公证服务费后的3日内，乙方应当向甲方或甲方客户提供发票。

**法律服务协议书篇十四**

5.1 为认真执行本合同，顺畅推进双方合作。甲、乙双方分别组成公证法律服务合作小组，并分别安排合同联系人进行联络与沟通行为。

5.2 联系人信息

（1）甲方联系人

联系人：

电话：

电子邮箱：

（2）乙方联系人

联系人：

电话：

电子邮箱：

**法律服务协议书篇十五**

9.1 本合同附件及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2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生效。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签署时间：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律服务协议书篇十六**

甲方：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乙方：

地址： 邮编：

电话：传真：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就 项目(下称“项目”)中有关法律服务事宜，

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接受委托

乙方接受甲方委托，指派 律师为甲方项目提供法律服务。

根据项目的需要，乙方可增加或安排乙方其他律师协助提供与项目相关的法律服务。

第二条 委托事项

双方约定，乙方为项目提供的法律服务范围包括：

1、为项目中涉及的相关法律问题提供咨询意见;

2、对项目进行法律尽职调查并出具尽职调查报告;

3、参与与项目相关的讨论和谈判;

4、草拟、审查、修改有关项目的的协议、章程等有关文件;

5、协助甲方制定与项目相关的办理方案;

6、协助甲方与有关地方政府主管部门沟通、协调;

7、协助甲方协调资产评估、财务审计等中介机构的工作;

8、协助或代理甲方申办与项目有关的所有批准、许可和确认;

9、代为办理股权转让引发的各类(工商、税务、海关、房地产等)变更登记;

9、办理甲方委托的有关项目的其他事项，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

第三条 甲方义务：

1、及时、真实、全面地向乙方提供与项目有关的全部文件和背景材料，承担因违反本款而产生的不利后

2、积极、主动地配合乙方律师为甲方的利益所从事的各项工作，根据实际需要为乙方提供办公、交通、

3、按本协议第五条的约定向乙方支付律师费。

第四条 乙方义务：

1、认真、勤勉地为甲方提供本协议第二条范围内的服务，依法切实维护甲方的利益;

2、乙方提供的咨询及法律意见和文本应当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尽乙方之最大可能维护甲方之合法权

3、对因完成本协议约定的委托事项而获知的甲方的商业秘密或信息，承担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事先同意，

第五条 费用及支付方式：

1、甲、乙双方约定，就乙方提供的本协议第二条所列的服务，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法律服务费人民币元，分 期支付。其中 元于本协议生效后 日内支付， 元于 时支付，余额于所委托法律事务办理完毕之日付清。

2、乙方因办理甲方委托事项而发生必要及合理的资料、复印、交通、通讯、差旅、政府收费等的费用，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如果甲方无故逾期不支付有关费用，乙方有权中止或解除本协议，乙方不承担因此而对甲方产生的损

2、如果由于不可归责于乙方的原因项目提前终止，乙方已收的费用不退还，乙方应收的费用由双方根据

第七条 有效期间

本协议有效期限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至所委托法律事务办理完毕之日止。

第八条 协议的变更

对本协议的任何变更，均需双方协商一致，并另行签订变更协议。

第九条 附则

1.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律服务协议书篇十七**

聘用单位：律服务所 (简称甲方)

受聘人员： (简称乙方)

为大力发展基层法律服务事业，稳定基层法律服务队伍，根据司法部、省司法厅、市司法局的有关文件规定，乙方提出执业申请，经审查符合基层法律服务执业条件，甲方同意聘用乙方为本所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甲乙双方为明确权利义务关系，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聘用期限：自20xx年5 月 12 日至20xx年 5月11日止。

二、聘用期间：乙方必须承认本所《章程》享有并履行本所《章程》所规定各项权利和义务，经济上实行效益浮动工资制。即按乙方业务收入总额的60%计发，上不封顶，下不保底，按月支付，年终结算，甲方不在支付其他经济费用。

三、本合同生效后，甲方按乙方业务收入的5%支付给乙方，由乙方自行购买养老保养，不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四、乙方在聘用期间必须服从甲方安排，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和内部管理办法，积极工作，完成年度岗位目标任务，遵守职业道德和法律，接受年度考核、考评，不断提高政治业务素质，工作技能。

五、乙方因自身工作原因给当事造成损害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六、有下列情况之一者，甲方有权中止或解除合同。

1、本合同确定的聘用关系，违反国家用工制度的。

2、乙方经上级选拔任用或考入高等学校脱产学习。

3、乙方因健康原因不能胜任工作的。

4、乙方因工作需要，被国家机关或企事业单位录用的。

5、乙方不能全面完成本年度目标考核任务的。

6、严格违反甲方规章制度和法律，经教育不改或受党纪政纪，刑罚处罚的。

7、严重失误，徇私或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失的。

七、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

八、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主管单位一份。

九、本合同的未尽事宜和需要修改、完善的，均需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并存主管单位备查。

甲方：法律服务所 法定代表人：

乙方：

签订时间： 年月日

**法律服务协议书篇十八**

甲方：

电话：;电话：

电话：;电话：

电话：;电话：

乙方：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的有关规定，甲方聘请乙方的律师担任行使其在北京\_\_\_\_\_\_\_\_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权益提供专项法律服务。

甲、乙双方按照诚实信用原则，经协商一致，立此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乙方的服务范围

乙方律师针对专项法律事务提供服务内容包括：

1、解答法律咨询、依法提供建议或者出具律师意见书;

2、协助草拟、制定、审查或者修改合同、章程等法律文书;

3、应甲方要求，参与磋商、谈判，进行法律分析、论证;

4、受甲方委托，签署、送达或者接受法律文件;

5、应甲方要求，就甲方已经面临或者可能发生的纠纷，进行法律论证，提出解决方案，出具律师函，发表律师意见，或参与非诉讼谈判、协调、调解;

6、代理甲方在行使在北京古虎数码娱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权益时，所涉及得经济、民事、知识产权、劳动、行政、刑事等必须进入诉讼或者仲裁法律程序的专案代理事务。

7、办理双方商定的其他法律事务。

未经双方协商同意，乙方的服务范围不包括甲方控股、参股的子公司，异地分支机构和其他关联企业的法律事务。

第二条乙方的义务

1、乙方委派律师作为甲方专项法律顾问。甲方同意上述律师指派其他律师配合完成专项法律顾问工作，但乙方更换律师担任甲方专项法律顾问应取得甲方认可;

2、乙方律师应勤勉、尽责地完成第一条第一款所列法律事务;

3、乙方律师应当以其依据法律作出的判断，尽最大努力维护甲方利益;

4、乙方律师应当在取得甲方提供的文件资料后，及时完成委托事项，并应甲方要求汇报工作进程;

5、乙方律师在担任法律顾问期间，不得为甲方员工个人提供任何不利于甲方的咨询问题;

6、乙方律师在涉及甲方的对抗性案件或者交易活动中，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担任与甲方具有法律上利益冲突的另一方的法律顾问或者代理人;

7、乙方律师对其获知的甲方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非由法律规定或者甲方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

8、乙方对甲方业务应当单独建档，应当保存完整的工作记录，对涉及甲方的原始证据、法律文件和财物应当妥善保管。

第三条甲方的义务

1、甲方应当全面、客观、及时地向乙方提供与法律事务有关的各种情况、文件、资料;

2、甲方应当为乙方律师办理法律事务提出明确、合理的要求;

3、甲方应当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法律顾问费和工作费用;

4、甲方指定为专项法律顾问的联系人，负责转达甲方的指示和要求，提供文件和资料等，甲方更换联系人应当通知专项法律顾问律师;

5、甲方有责任对委托事项作出独立的判断、决策，甲方根据乙方律师提供的法律意见、建议、方案所作出的决定而导致的损失，非因乙方律师错误运用法律等失职行为造成的，由甲方自行承担。

第四条法律顾问费

乙方的前期法律顾问费为四万元人民币。自本合同生效后三日内甲方向乙方先支付25000万元，20\_年3月1日前支付15000万元。

乙方的后期律师费，在甲方之一或共同取得公司的营业执照、税务证和组织机构代码证，公章、财务章及公司财务账本和其他财产的控制权，并更换新的法定代表人后，以公司名义签订《专项法律服务协议》，从追回的公司财产中按照15%的比例在执行完毕3日内支付。

本合同终止后或者提前解除的，应当由双方书面确认并结清有关费用。

第五条工作费用

乙方律师办理甲方委托代理事项所发生的下列工作费用，应当由甲方承担：

1、相关行政、司法、鉴定、公证等部门收取的费用;

2、北京市外发生的差旅费、食宿费、翻译费、复印费、资料费、长途通讯费等，由甲方支付乙方工作费用壹万元包干使用，20\_年3月1日前付清。

3、征得甲方同意后支出的其他费用。

第六条合同的解除

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1、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更换担任甲方专项法律顾问律师的;

2、因乙方律师工作延误、失职、失误导致甲方蒙受损失的;

3、违反第二条第5-8项规定的义务之一的。

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甲方的委托事项违反法律或者违反律师执业规范的;

2、甲方有捏造事实、伪造证据或者隐瞒重要情节等情形，致使乙方律师不能提供有效的法律服务的;

3、甲方逾期不向乙方支付法律顾问费或者工作费用的。

第七条违约责任

乙方无正当理由不提供第一条规定的法律服务或者违反第二条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还部分或者全部已付的法律顾问费。

乙方律师因工作延误、失职、失误导致甲方蒙受损失，或违反第二条第5-8项规定的义务之一的，乙方应当通过其所投保的执业保险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甲方无正当理由不支付法律顾问费或者工作费用，或者无故终止合同，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未付的法律顾问费、未报销的工作费用以及延期支付的利息。

第八条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律师法》、《民事诉讼法》/《仲裁法》等法律。

甲乙双方如果发生争议，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按照提交仲裁时该会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甲乙双方均有约束力。

第九条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由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自20\_年1月26日之日起生效。

第十条合同的期限

本合同的期限原则为贰年，但甲方所在的北京古虎数码娱乐科技有限公司依法重整并恢复正常经营或解散和清算，本协议自行终止，但如经甲乙双方协商决定可以续签专项法律顾问合同，或经甲方介绍，乙方与北京古虎数码娱乐科技有限公司另行签订专项(或常年)法律顾问合同。

本合同期满后，甲方交办的法律顾问工作延续进行的，甲方应当按照实际延续时间向乙方支付法律顾问费。

第十一条通知和送达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相互发出或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资料，均以本合同首页所列明的地址、传真送达，一方如果迁址或者变更电话，应当书面通知对方。

通过传真方式的，在发出传真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的，挂号寄出或者投邮当日视为送达。

甲方：乙方：

代表：代表：

时间：时间：

**法律服务协议书篇十九**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_

甲方(委托人)：\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受托人)：\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鉴于乙方为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批准设立的律师事务所，具备向社会提供法律服务的资格和能力;甲方因公司投资设立、经营管理等事项需要专业的法律服务，特委托乙方为其提供法律服务，乙方表示同意;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及相关法律规定，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友好协商，订立如下合同条款，以资共同恪守履行：

一、人员指派

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指派\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等律师组成法律服务小组，负责处理甲方的公司法律事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委托事项完毕之日时自行失效。委托事项时间超过预计时间的，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偿条款，可延长聘期。

二、工作范围

乙方律师的工作内容具体如下：

1.公司设立法律服务

(1)提供公司投资形式、投资可行性相关的法律咨询意见及方案设计;

(2)提供策划公司、集团公司股权构架方案;

(3)起草、审查、修改公司设立过程中的公司章程、股东协议等各项法律文件;

(4)提供公司投资设立的有关法律政策信息，出具书面法律意见书;

(5)分析说明投资设立公司过程中的法律风险，以及如何避免法律风险;

(6)对于投资设立中的有关知识产权、商业秘密及其他高新技术的有关法律问题，提供专业法律处理意见;

(7)进行投资设立公司所需的有关商业调查;

(8)协助办理公司登记设立登记手续;

(9)协助办理投资设立公司中的其他法律事务。

2.公司经营管理法律服务：

(1)为公司提供公司治理结构、董、监事会及管理层设置相关的法律咨询意见及方案设计;

(2)为公司提供管理层持股及其他期权奖励计划的方案设计及法律文件的起草;

(3)为公司与他方之间的合同和/或协议提供意见或建议;

(4)为公司建立和完善长期使用的合同范本;

(5)为公司审阅、修改合同、协议、章程等法律文件;

(6)为公司审核、修改员工手册等内部规章制度;

(7)协助公司处理与员工的劳动关系有关的事项;

(8)参与公司与他方的商务谈判;

(9)当公司与他方发生纠纷时，以非诉讼形式协助公司对外交涉、谈判;

(10)为公司提供并解释与公司日常业务有关的法律法规和行政规章及各项政策;

(11)提供与公司业务活动相关的法律信息;

(12)对将由公司开展的重大商业活动出具法律建议;

(13)应公司要求对外出具律师函;

(14)经公司授权发表律师声明;

(15)应公司要求对公司人员进行法律知识专题培训;

(16)代理公司进行各类诉讼、仲裁、行政复议案件;

(17)为公司办理对外重大文件签署等事件的律师见证事项;

(18)其他委托事项。

3.公司股权转让与资产重组专项法律服务

(1)提供公司股份转让与资产重组的有关法律政策信息，以及相关纠纷案例;

(2)提供有关股份转让与资产重组的各项法律咨询，提供书面法律咨询意见;

(3)分析股权转让与资产重组过程中的法律风险，以及如何避免法律风险;

(4)进行股权转让与资产重组所需的有关商业调查;

(5)起草、审查、修改股权转让与资产重组过程中的各项法律文件;

(6)协助办理公司股权转让与资产重组的各项程序;

(7)协助办理公司股权转让与资产重组的其他法律事务。

4.公司改制专项法律服务

(1)提供与公司改制相关的法律政策信息，出具书面法律咨询意见;

(2)协助制定公司改制的具体实施方案;

(3)起草、审查和修改公司改制所需的各种法律文件;

(4)协助办理公司改制的各种审批登记程序;

(5)协助处理公司改制中的其他法律事务。

5.公司对外投资法律服务

(1)为公司进行对外投资项目的推荐;

(2)参与各类公司改制及股份制改造，包括提供转制程序咨询、法律文件起草、相关手续代办;

(3)参与公司兼并与收购、资产重组，包括参加谈判、起草相关法律文件;

(4)参与公司股权转让与受让，包括参加谈判、代为起草《股权转让协议》等相关法律文件;

(5)公司以无形资产、人力资本对外投资的方案设计;

(6)为公司增资、减资、分立、合并提供法律服务。

6.为公司提供对商业伙伴或商业对手的审慎及资信调查服务

(1)商业伙伴或商业对手的股权结构、主要负责人、住所地等;

(2)商业伙伴或商业对手的经营一般现状及历史状况;

(3)商业伙伴或商业对手的若干年度的财务报表;

(4)商业伙伴或商业对手的帐号、对外投资、固定资产及其他资产线索;

(5)商业伙伴或商业对手是否被工商部门行政处罚、是否存续;

(6)商业伙伴或商业对手的其他资料，包括相关资质证书。

7.重大项目参与专项法律服务

(1)就参与的重大项目，提供相关的法律政策依据以及相关案例;

(2)就所参与的重大项目提供相关法律咨询，出具书面法律意见;

(3)对项目的有关方案，进行法律审查;

(4)协助起草、审查和修改与项目有关的协议及其他各种法律文件;

(5)根据项目需要，进行有关商务调查;

(6)协助处理项目中所发生的其他法律事务。

8.公司解散与清算专项法律服务

(1)提供公司股份结算与清算的有关法律政策信息，以及相关纠纷案例;

(2)提供有关公司结算与清算的各项法律咨询，提供书面法律咨询意见;

(3)分析结算与清算过程中的法律风险，以及如何避免法律风险;

(4)协助制定公司因解散和注销进行清算的具体实施方案;

(5)为投资者进行结算与清算所需的有关商业调查;

(6)为投资者起草、审查、修改解散、注销过程中的各项法律文件;

(7)协助办理公司解散、注销各种审批登记程序;

(8)协助处理公司解散、注销中发生的其他法律事务。

三、工作方式

甲方安排\_\_\_\_\_\_\_\_\_与乙方联络，并负责收集拟处理法律事务的相关资料，配合并督促乙方开展工作。

乙方指派\_\_\_\_\_\_\_\_\_律师负责与甲方进行日常联络，及时处理相关法律事务。

甲方填报工作记录表交予乙方，乙方律师处理后交回甲方存档。

四、律师费用及支付办法

1.合同双方同意，甲方向乙方支付律师费\_\_\_\_\_\_\_\_\_元人民币。

2.上述律师费，在甲方签署本合同之日起\_\_\_\_\_\_\_\_\_日内支付\_\_\_\_\_\_\_\_\_元;在委托事项完成之日起\_\_\_\_\_\_\_\_\_日内支付其余律师费。乙方开户银行：\_\_\_\_\_\_\_\_\_;开户名称：\_\_\_\_\_\_\_\_\_;帐号：\_\_\_\_\_\_\_\_\_。

3.如果委托事项未能完成，甲方应按照乙方根据本合同第二条已完成工作量，经双方协商后适当支付律师费。

五、其他费用的负担

乙方律师办理甲方委托事项所发生的下列费用，应由甲方承担：

1.相关行政、司法、鉴定、公证等部门收取的鉴定费用、评估费用、办案费用等;

2.\_\_\_\_\_\_\_\_\_(地区)外发生的差旅费、食宿费，翻译费，复印费，长途通讯费等;

3.征得甲方同意后支出的其他费用。

乙方律师应当本着节俭的原则合理使用上述有关费用。

六、甲方应履行以下义务

1.甲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乙方提供其所需要的资料和文件，并保证所提交资料和文件的真实性和合法性。

2.甲方应当为乙方律师办理法律事务提出明确、合理的要求。

3.甲方应当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法律顾问费和工作费用。

4.甲方更换联系人应当书面通知法律顾问。

5.甲方根据乙方律师提供的法律意见、建议、方案所作出的决定而导致的损失，非因乙方律师错误运用法律等失职行为造成的，由甲方自行承担。

6.甲方有权就乙方服务范围内的事项，随时向乙方提出口头或书面咨询，乙方应及时作出答复。

7.甲方应当对乙方律师的工作提供必要的办公条件及通讯设备。

8.由于甲方的原因而导致上述服务事项没有完成，甲方不得要求退还已经支付的律师费用。

9.甲方委托的事项不得违反法律规定或律师执业规范。

10.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律师列席甲方的生产、经营、管理和其他经济活动中的有关会议。

11.甲方应如实向乙方律师提供任何与委托事项相关的情况，不得隐瞒或提供虚假情况。

七、乙方应履行以下义务

1.乙方应当指派熟知公司运作事项及相关法律的律师为甲方提供法律服务。

2.乙方律师应勤勉尽责地完成委托事项，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

3.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与委托事项有关的文件、资料，并有权对文件、资料进行审查和验证。

4.乙方律师应当在取得甲方提供的文件资料后，及时完成委托事项，并应甲方要求随时报告工作进度。

5.乙方在维护甲方利益的前提下，遵从法律和行业规则的要求，有权保持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

6.乙方律师在涉及甲方的对抗性案件或者交易活动中，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担任与甲方具有法律上利益冲突的另一方的法律顾问或者代理人。

7.因乙方律师的过错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按有关规定进行赔偿。

8.乙方对甲方业务应当单独建档，应当保存完整的工作记录，对涉及甲方的原始证据、法律文件和财物应当妥善保管。

9.乙方的工作时间、地点应根据甲方的实际法律服务内容的不同，具体协商或随时联系约定。

10.乙方律师有权了解甲方的生产、经营、管理和其他经济活动中的有关情况。

11.乙方律师在甲方授权范围内代理甲方办理之事务所产生的法律责任，由甲方承担，乙方律师不担责。

12.乙方对在工作中接触、了解到的有关甲方的生产、经营、管理和其他经济活动中的商业秘密，负有保守秘密的义务。

八、合同的解除

1.合同期限届满，甲乙双方不再续签本合同;

2.甲乙双方通过书面协议解除本合同;

3.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4.甲方逾期\_\_\_\_\_\_\_\_\_日不向乙方支付律师费用或者工作费用，经乙方催告后，仍不改正的;

5.乙方及律师不按本合同的约定提供法律服务，经甲方指出后，仍不改正的;

6.因乙方律师工作延误、失职、失误导致甲方蒙受重大经济损失的;

7.甲方有意向乙方提供虚假情况、捏造事实，致使乙方律师不能提供有效的法律服务的;

8.甲方的委托事项违反法律或者违反律师执业规范的;

9.本合同的任何一方未经合同另一方的书面同意，将本合同项下的权利和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合同外的第三人，致使另一方遭受重大损失的;

10.当事人有其他违约或违法行为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九、保密

甲乙双方保证对在讨论、签订、执行本协议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对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包括商业秘密、公司计划、运营活动、财务信息、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资料和文件的原提供方同意，另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期限为\_\_\_\_\_\_\_\_\_年。

十、通知

1.根据本合同需要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_\_\_\_\_\_\_\_\_(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_\_\_\_。

3.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十一、合同的变更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特殊情况时，甲、乙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合同的，要求变更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征得对方同意后，双方在规定的时限内(书面通知发出\_\_\_\_\_\_\_\_\_天内)签订书面变更协议，该协议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未经双方签署书面文件，任何一方无权变更本合同，否则，由此造成对方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十二、合同的转让

除合同中另有规定外或经双方协商同意外，本合同所规定双方的任何权利和义务，任何一方在未经征得另一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得转让给第三者。任何转让，未经另一方书面明确同意，均属无效。

十三、争议的处理

1.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不可抗力

1.如果本合同任何一方因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未能履行其在本合同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在不可抗力事件妨碍其履行期间应予中止。

2.声称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在最短的时间内通过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通知另一方，并在该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_\_\_\_\_\_\_\_\_日内向另一方提供关于此种不可抗力事件及其持续时间的适当证据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声称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其对本合同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一方，有责任尽一切合理的努力消除或减轻此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

3.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双方应立即通过友好协商决定如何执行本合同。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双方须立即恢复履行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如不可抗力及其影响无法终止或消除而致使合同任何一方丧失继续履行合同的能力，则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且遭遇不可抗力一方无须为此承担责任。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4.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受影响一方不能合理控制的，无法预料或即使可预料到也不可避免且无法克服，并于本合同签订日之后出现的，使该方对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任何事件。此等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水灾、火灾、旱灾、台风、地震，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不论曾否宣战)、动乱、罢工，政府行为或法律规定等。

十五、合同的解释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条款内容不明确，合同双方当事人可以根据本合同的原则、合同的目的、交易习惯及关联条款的内容，按照通常理解对本合同作出合理解释。该解释具有约束力，除非解释与法律或本合同相抵触。

十六、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

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七、合同的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有效期为\_\_\_\_\_\_\_\_\_年，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章)：\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乙方(签章)：\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章)：\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法律服务协议书篇二十**

委托人\_\_\_\_\_有限公司因\_\_\_\_\_事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委托受托人\_\_\_\_\_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提供法律服务，受托人决定接受委托。双方就委托事宜，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一、委托事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二、服务律师：受托人决定指派本所姜\*亮律师及其合伙律师，为委托人提供约定法律服务，委托人没有异议。三、服务程序

3.1\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2\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3\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四、相关费用

法律服务费：

1.按时计算（每小时人民币\_\_\_\_\_元），或

2.按件计算（双方协商）。

其它费用：

签约之日起，承办律师在为委托人提供服务过程中，所必须的费用如交通费、及异地办案的差旅费等由委托人全额负担。先由委托人先垫付一定费用，后按实际支出的发票结算。五、双方义务

委托人不得隐瞒事实或利用律师提供的服务从事不合法的活动，对所提供的证据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受托人根据律师法有关规定提供法律服务，不得泄露委托人的商业秘密。六、合同效力：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生效。七、合同文本：本合同一式二份，各方各执一份。

**法律服务协议书篇二十一**

\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因一事，\_\_\_\_\_\_\_\_\_\_\_\_\_\_\_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乙方)的律师为代理人，经双方协商，订立下列条款，共同遵照履行：\_\_\_\_\_\_\_\_\_\_\_\_\_\_\_\_\_

一、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指派律师(助理律师)为甲方的代理人。

二、乙方律师必须切实维护甲方合法权益。

三、甲方必须向律师提供真实的证据和材料。乙方接受委托后，发现甲方捏造事实，弄虚作假的，有权终止代理，所收代理费不予退还。

四、如乙方无故终止履行合同，代理费全部退还甲方;如甲方无故终止委托，代理费不予退还。

五、甲方委托乙方的服务范围及权限：\_\_\_\_\_\_\_\_\_\_\_\_\_\_\_\_\_

六、甲方应于本合同签字生效后及时向乙方缴纳代理费人民币/港币/美金\_\_\_\_\_\_\_\_\_\_\_\_\_\_\_元。律师在为甲方提供法律服务过程所支出的办案费用，包括差旅费、出差补贴、交通费、鉴定费、翻译费、资料费、复印费、通讯费及其他必要开支的费用均由甲方负担。

七、双方因履行本代理合同发生争议，由武汉仲裁委员会仲裁。

八、其他约定：\_\_\_\_\_\_\_\_\_\_\_\_\_\_\_\_\_

九、本合同有效期限，自签订之日起至委托代理法律事务完成时止。

十、如一方要求变更合同条款，需再行协议。

甲方：\_\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_

时间：\_\_\_\_\_\_\_\_\_\_\_\_\_\_\_\_\_时间：\_\_\_\_\_\_\_\_\_\_\_\_\_\_\_\_\_

**法律服务协议书篇二十二**

委托人(下称甲方)：

受委托人(下称乙方)：\_\_\_\_律师事务所

甲方因与\_\_\_\_\_\_\_\_一事，委托乙方律师提供法律咨询、进行谈判、书写法律文书等，经双方协议，订立以下条款，以资共同遵守。

一、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为甲方提供法律服务。

二、乙方为甲方提供法律咨询，并代为书写文书、进行谈判等。甲方应在本协议签署之日，向乙方支付法律服务费人民币万元(￥0000.00元);

三、特别约定：以上法律服务费均不含税金，不开具发票。如甲方需乙方开具法律服务发票，则甲方另行承担乙方开具发票所缴纳的费用。

四、乙方为本次法律服务异地调查、谈判等所需的交通、差旅、食宿费用以及因调查取证必须向第三方支付的正当支出费用，除非另有特别约定全部由甲方负担并及时支付。

五、乙方律师须认真负责保护甲方合法权益，并严格遵守法律执业人员职业道德，为甲方的文件资料、商业秘密以及个人隐私保守秘密。如违反，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六、如乙方承办律师不按规定程序认真负责地提供法律服务，与他人恶意串通，损害甲方权益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委托代理协议，要求乙方如数退还或拒付服务费，并可依法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甲方须真实地向承办律师叙述情况，提供有关案件的证据及乙方要求的其他材料。乙方接受委托后，如发现甲方弄虚作假，隐瞒事实，有权终止代理，依约所收费用不予退还，由此产生的后果由甲方承担。

八、如乙方无故终止履行合同，服务费全部退还甲方;如甲方无故终止，服务费不退回。

九、本合同有效期限应自签订之日起至所需文书书写完毕提交给甲方时止。

十、甲方未如约交纳服务费的，乙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其代理工作和本代理协议，已收费用不再退还。如乙方在甲方未交纳全部服务费的情况下已经履行了全部工作，则乙方除有权要求甲方如数缴清服务费外，还可要求甲方支付未缴清款每日百分之一的违约金。

十一、本协议如须补充、变更或提前终止，双方应协商一致后决定。

十二、因委托代理或相关事宜产生纠纷时，双方应尽量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有权向本协议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本协议签订地为株洲市荷塘区。

十三、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乙方：\_\_\_\_律师事务所

代表人：受托律师：

联系电话：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年月日签订时间：年月日

**法律服务协议书篇二十三**

甲方：

乙方：×××律师事务所

甲乙双方经过协商，就乙方为甲方提供法律服务事宜达成本合同书

第一条服务内容

第一部分：担任甲方的法律顾问：

为该公司的×××项目(下称项目)的开发提供全过程法律服务。

第二部分：对甲方项目的方案设计、文本制作等

1、制作与本项目开发有关的所有文本，包括但不限于：

借款(投资)合同、委托贷款合同、资金信托的系列合同等;房屋租赁的系列合同等;

2、参与有关司法程序的全过程，直至执行程序结束;

3、征得甲方同意，参与本项目与政府部门的工作联络及配合;

4、视甲方工作需要，指派律师到项目现场办公;

5、负责对项目参与人员的法律知识的培训;

第三部分：代理办理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纠纷事宜的司法程序的全过程：

包括一审和二审诉讼、执行等。

第二条服务人员

1、乙方指派服务人员的原则：指派熟悉本项目特点的律师 名参与上述所有服务内容的落实，并根据高效、及时的原则在工作需要之时充实服务人员，必要时可以组成律师服务团队。

2、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指派 律师、律师、 律师作为本次法律服务的承办律师(以下简称\"律师\")。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上述律师若出现正常工作调动、离职、身体状况等方面原因的，乙方应及时告知甲方，并由双方协商另行指派其他合适的律师接替，但上述律师仍应共同参与本次服务。

3、甲方同意乙方及其所指派的律师在其认为必要时可将本次服务的部分工作交由乙方的助理人员或其他律师协助完成。

第三条服务费用

1.律师费：双方商定按照下列方法由甲方支付律师费。

方案一：包干收费：为人民币 万元，在签订本合同后的日内支付人民币万元，作为法律顾问费和前期费用;在签订本合同满日之时再行支付万元。上述费用的支付不受甲方开发进程的变化而增减。

方案二：基本收费+浮动收费

①本合同签订之日支付基本律师费万元;

②浮动收费为与甲方销售、出现单项诉讼相挂钩的律师费：

与销售挂钩部分：按照甲方统计口径，每成交一户，支付律师费 万元;

与诉讼挂钩部分：每出现一个一审诉讼，在诉讼到达法院之日起的天内，支付人民币万元;出现二审的，在诉讼到达法院之日起的 天内连同一审合计支付 万元;出现执行程序的，在诉讼到达法院之日起的天内连同一审合计支付万元或者连同一、二审合计支付 万元。

③双方约定，按照上述方法计算的律师费，每一日历年度( 天)不高于人民币 万元、不低于人民币 万元。

3、其他费用：双方商定下列与本事务有关的费用开支由甲方承担，且未包括在上述律师费中。

(1)代理直接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异地交通、住宿等费用);

(2)代支间接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转委托审计、鉴定费、公证费、查档费、其它用于收集证据的费用)

第四条其它特别约定

1、乙方的责任：

乙方和律师对甲方的商业秘密应当予以保守，在未征得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向第三方披露有关本次法律服务项目的内容。

律师应当勤勉尽责，依法在本合同约定的范围内维护甲方的最大利益。

律师应当及时向甲方报告本次服务的进展情况。

乙方和律师应将已经或正在或可能存在的为与甲方有利益冲突的当事人提供法律服务的情况告知甲方，在发生利益冲突的情况下，上述律师应对上述其它法律服务做出回避。

2.甲方的责任：

与乙方和律师诚实合作，如实提供有关的资料、证据，如实陈述有关情况。

如与本次法律服务有关的情况和事实发生变化的，应及时告知乙方和律师。

未征得乙方和律师同意的，不得将有关本次法律服务的合同方案、费用等情况告知其他任何第三方。

指派专人负责与乙方和律师的工作联络，提供律师服务所需的车辆等便利条件。

第五条生效和文本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二份，每方各一份。

甲方：

乙方：律师事务所

年 月 日

**法律服务协议书篇二十四**

甲方：\_\_\_\_\_\_地址：\_\_\_\_\_\_电话：\_\_\_\_\_\_邮箱：\_\_\_\_\_\_

乙方：\_\_\_\_\_\_地址：\_\_\_\_\_\_电话：\_\_\_\_\_\_邮箱：\_\_\_\_\_\_

甲方因 事宜，为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特聘请乙方提供专项法律服务，并代为办理该项工作中的有关法律事务。现依据我国《民法典》、《律师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协商一致签定本合同，以资各方诚信履行。

第一条 甲方委托乙方提供如下法律服务：

第二条 乙方的义务

1、乙方委派执业律师为甲方办理合同

第一条所列服务事项;

2、乙方律师应当勤勉、尽责，尽最大努力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

3、乙方律师应当在取得甲方提供的文件资料后及时完成服务，并应甲方要求通报工作进展情况;

4、乙方律师在本合同期内，对涉及甲方的对抗性案件，不得担任与甲方具有法律上利益冲突的另一方的法律顾问或者代理人;

5、乙方律师对其获知的甲方个人隐私、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第三条 甲方的义务

1、甲方应当真实、完整、及时地向乙方提供与本次委托事项有关的各种情况、文件、资料;

2、甲方应当为乙方律师办理服务事项提出明确、合法合理的要求;

3、甲方应当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约定的律师费;

4、甲方指定 电话： 为乙方的联系人，负责转达甲方的指示和要求，提供文件和资料等，甲方更换联系人应当通知乙方律师;

第四条 律师费用及支付方式根据《\_\_\_\_市律师服务收费管理实施办法(试行)》之规定，经双方协商同意采用计件收费□按比例收费□方式，甲方在签定本合同\_\_\_\_日内应向乙方支付律师费 元人民币。

第五条 工作费用乙方律师办理甲方委托事项所发生的下列工作费用，应由甲方承担：

1、相关行政、司法、鉴定、公证等部门收取的费用;

2、市外发生的差旅费、食宿费，翻译费、复印费、长途通讯费等;

3、乙方律师应当本着节俭的原则合理使用工作费用。

第六条 违约责任乙方无正当理由不提供

第一条规定的法律服务或者违反本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依据法律规定追究乙方的相应责任。乙方不得无故解除本合同。甲方的委托事项违法、利用律师提供的服务从事违法活动、甲方故意隐瞒与案件有关的重要事实、甲方无正当理由拖欠律师费等情况除外。甲方不支付律师费、工作费用，或者非因乙方律师过错要求变更、终止合同的，乙方已收取的律师费不予退还，且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未付的律师费、未报销的工作费用，甲方还须按照逾期金额的20%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第七条 情势变更乙方律师在办理委托事项的过程中，如发现案件的实际情况与本合同签订前甲方提供的信息以及材料不符，由此造成乙方律师的工作量增加，甲乙双方应当另行协商增加律师费。

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甲乙双方如因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先行友好协商;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_\_\_\_市\_\_\_\_区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乙双方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至委托事项完结为止。

第十条 通知和送达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相互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资料，均以首页所列明的地址、传真送达，一方如果迁址或者变更电话，应当书面通知对方。

第十一条 补充条款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律师事务所

签约代表：\_\_\_\_\_\_\_\_\_\_\_\_签约代表：\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律服务协议书篇二十五**

第一条 乙方的服务范围

乙方律师的服务内容为协助甲方处理日常法律事务，包括：

1、解答法律咨询，依法向甲方提供建议或者出具律师意见书。

2、协助甲方草拟、制定、审查或者修改合同、章程等法律文件。

3、应甲方要求，参与商务谈判。

4、受甲方委托，签署、送达或者接受法律文件。

5、应甲方要求，就甲方已经面临或者可能面临的纠纷，进行法律论证，提出解决方案，或者参与诉前协调、调解。

6、提供法律信息，宣传和普及法律知识。

7、应甲方要求，讲授法律实务知识。

8、办理双方商定的其他法律事务。

未经双方协商同意，乙方的服务范围不包括甲方控股、参股的子公司和其他关联企业的法律事务。

未经双方协商同意，乙方的服务范围不包括甲方涉及民商、知识产权、劳动、行政、刑事等必须进入诉讼或者仲裁法律程序的专案代理事务，也不包括甲方涉及长期投资、融资、企业改制、重组、购并、破产、股票发行、上市等专项法律顾问事务。

第二条 乙方的义务

1、乙方指派律师作为甲方常年法律顾问，甲方同意上述律师指派其他律师配合完成前述法律事务工作，但乙方更换律师担任甲方常年法律顾问应取得甲方认可。

2、乙方律师应当勤勉、尽责地完成第一条第一款所列法律事务工作。

3、乙方律师应当依法最大限度的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

4、乙方律师应当及时完成甲方委托事项，并及时通报工作进程。

5、乙方律师在担任常年法律顾问期间，不得为甲方员工个人提供任何不利于甲方的咨询意见。

6、乙方律师在涉及甲方的对抗性案件或者交易活动中，不得担任与甲方具有利益冲突的另一方的法律顾问或者代理人。

7、乙方律师对其获知的甲方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非由法律规定或者甲方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

第三条 甲方的义务

1、指派 为法律顾问工作联络员，负责甲方与顾问律师的具体业务联系并处理法律顾问工作的日常事务。

2、应当将其所有法律事务优先交由乙方律师办理。

3、应当全面、客观、及时地向乙方提供与交办的法律事务有关的各种情况、文件、资料。

4、应当为乙方律师办理法律事务提出明确、合理的要求。

5、应当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法律顾问费用和工作费用。

甲方有责任对委托事项作出独立的判断、决策。甲方根据乙方律师提供的法律意见、建议、方案所作出的决定而导致的损失，非因乙方律师故意或重大过失造成的，由甲方自行承担。

第四条 合同的期限

本合同的期限为 年，从年月日至 年 月 日。

第五条 法律顾问费

甲方于本合同生效后，向乙方支付法律顾问费为人民币元整。

甲方就第一条第三款所列的专案代理事务或者专项顾问事务如果委托乙方办理，应向乙方另行支付代理费，由双方另订委托代理合同，乙方应按照《湖北省律师服务收费政府指导价标准》和《湖北今天律师事务所律师服务收费标准》的规定，给与适当的优惠。

第六条 工作费用

乙方律师办理甲方委托事项发生的下列工作费用，应由甲方承担：

1、相关行政、司法、鉴定、公证等部门收取的费用。

2、武汉市外发生的差旅费、食宿费等。

3、征得甲方同意后支出的其他费用。

乙方律师本着节俭原则合理使用工作费用。

第七条 合同的解除

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或者解除本合同。

第八条 违约责任

乙方无正当理由不提供约定的法律服务或者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义务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还部分或者全部已付的法律顾问费。

乙方律师因故意或者重大过失导致甲方蒙受损失的，应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甲方无正当理由不支付法律顾问费或者工作费用，或者无故终止合同，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未付的法律顾问费、未报销的工作费用以及延期支付的利息。

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

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提请武汉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十条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或盖章，或者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产生法律效力。

第十一条 通知和送达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相互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资料，均以扉页所列明的地址、传真送达，一方如果迁址或者变更电话，应当书面通知对方。

通过传真方式的，在发出传真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的，挂号寄出或者投邮当日视为送达。

甲 方： 乙 方：\_x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 负 责 人：

授权代表人： 授权代表人：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法律服务协议书篇二十六**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_

甲方(委托人)：\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受托人)：\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鉴于乙方为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批准设立的律师事务所，具备向社会提供法律服务的资格和能力;甲方因公司投资设立、经营管理等事项需要专业的法律服务，特委托乙方为其提供法律服务，乙方表示同意;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及相关法律规定，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友好协商，订立如下合同条款，以资共同恪守履行：

一、人员指派

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指派\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等律师组成法律服务小组，负责处理甲方的公司法律事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委托事项完毕之日时自行失效。委托事项时间超过预计时间的，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偿条款，可延长聘期。

二、工作范围

乙方律师的工作内容具体如下：

1.公司设立法律服务

(1)提供公司投资形式、投资可行性相关的法律咨询意见及方案设计;

(2)提供策划公司、集团公司股权构架方案;

(3)起草、审查、修改公司设立过程中的公司章程、股东协议等各项法律文件;

(4)提供公司投资设立的有关法律政策信息，出具书面法律意见书;

(5)分析说明投资设立公司过程中的法律风险，以及如何避免法律风险;

(6)对于投资设立中的有关知识产权、商业秘密及其他高新技术的有关法律问题，提供专业法律处理意见;

(7)进行投资设立公司所需的有关商业调查;

(8)协助办理公司登记设立登记手续;

(9)协助办理投资设立公司中的其他法律事务。

2.公司经营管理法律服务：

(1)为公司提供公司治理结构、董、监事会及管理层设置相关的法律咨询意见及方案设计;

(2)为公司提供管理层持股及其他期权奖励计划的方案设计及法律文件的起草;

(3)为公司与他方之间的合同和/或协议提供意见或建议;

(4)为公司建立和完善长期使用的合同范本;

(5)为公司审阅、修改合同、协议、章程等法律文件;

(6)为公司审核、修改员工手册等内部规章制度;

(7)协助公司处理与员工的劳动关系有关的事项;

(8)参与公司与他方的商务谈判;

(9)当公司与他方发生纠纷时，以非诉讼形式协助公司对外交涉、谈判;

(10)为公司提供并解释与公司日常业务有关的法律法规和行政规章及各项政策;

(11)提供与公司业务活动相关的法律信息;

(12)对将由公司开展的重大商业活动出具法律建议;

(13)应公司要求对外出具律师函;

(14)经公司授权发表律师声明;

(15)应公司要求对公司人员进行法律知识专题培训;

(16)代理公司进行各类诉讼、仲裁、行政复议案件;

(17)为公司办理对外重大文件签署等事件的律师见证事项;

(18)其他委托事项。

3.公司股权转让与资产重组专项法律服务

(1)提供公司股份转让与资产重组的有关法律政策信息，以及相关纠纷案例;

(2)提供有关股份转让与资产重组的各项法律咨询，提供书面法律咨询意见;

(3)分析股权转让与资产重组过程中的法律风险，以及如何避免法律风险;

(4)进行股权转让与资产重组所需的有关商业调查;

(5)起草、审查、修改股权转让与资产重组过程中的各项法律文件;

(6)协助办理公司股权转让与资产重组的各项程序;

(7)协助办理公司股权转让与资产重组的其他法律事务。

4.公司改制专项法律服务

(1)提供与公司改制相关的法律政策信息，出具书面法律咨询意见;

(2)协助制定公司改制的具体实施方案;

(3)起草、审查和修改公司改制所需的各种法律文件;

(4)协助办理公司改制的各种审批登记程序;

(5)协助处理公司改制中的其他法律事务。

5.公司对外投资法律服务

(1)为公司进行对外投资项目的推荐;

(2)参与各类公司改制及股份制改造，包括提供转制程序咨询、法律文件起草、相关手续代办;

(3)参与公司兼并与收购、资产重组，包括参加谈判、起草相关法律文件;

(4)参与公司股权转让与受让，包括参加谈判、代为起草《股权转让协议》等相关法律文件;

(5)公司以无形资产、人力资本对外投资的方案设计;

(6)为公司增资、减资、分立、合并提供法律服务。

6.为公司提供对商业伙伴或商业对手的审慎及资信调查服务

(1)商业伙伴或商业对手的股权结构、主要负责人、住所地等;

(2)商业伙伴或商业对手的经营一般现状及历史状况;

(3)商业伙伴或商业对手的若干年度的财务报表;

(4)商业伙伴或商业对手的帐号、对外投资、固定资产及其他资产线索;

(5)商业伙伴或商业对手是否被工商部门行政处罚、是否存续;

(6)商业伙伴或商业对手的其他资料，包括相关资质证书。

7.重大项目参与专项法律服务

(1)就参与的重大项目，提供相关的法律政策依据以及相关案例;

(2)就所参与的重大项目提供相关法律咨询，出具书面法律意见;

(3)对项目的有关方案，进行法律审查;

(4)协助起草、审查和修改与项目有关的协议及其他各种法律文件;

(5)根据项目需要，进行有关商务调查;

(6)协助处理项目中所发生的其他法律事务。

8.公司解散与清算专项法律服务

(1)提供公司股份结算与清算的有关法律政策信息，以及相关纠纷案例;

(2)提供有关公司结算与清算的各项法律咨询，提供书面法律咨询意见;

(3)分析结算与清算过程中的法律风险，以及如何避免法律风险;

(4)协助制定公司因解散和注销进行清算的具体实施方案;

(5)为投资者进行结算与清算所需的有关商业调查;

(6)为投资者起草、审查、修改解散、注销过程中的各项法律文件;

(7)协助办理公司解散、注销各种审批登记程序;

(8)协助处理公司解散、注销中发生的其他法律事务。

三、工作方式

甲方安排\_\_\_\_\_\_\_\_\_与乙方联络，并负责收集拟处理法律事务的相关资料，配合并督促乙方开展工作。

乙方指派\_\_\_\_\_\_\_\_\_律师负责与甲方进行日常联络，及时处理相关法律事务。

甲方填报工作记录表交予乙方，乙方律师处理后交回甲方存档。

四、律师费用及支付办法

1.合同双方同意，甲方向乙方支付律师费\_\_\_\_\_\_\_\_\_元人民币。

2.上述律师费，在甲方签署本合同之日起\_\_\_\_\_\_\_\_\_日内支付\_\_\_\_\_\_\_\_\_元;在委托事项完成之日起\_\_\_\_\_\_\_\_\_日内支付其余律师费。乙方开户银行：\_\_\_\_\_\_\_\_\_;开户名称：\_\_\_\_\_\_\_\_\_;帐号：\_\_\_\_\_\_\_\_\_。

3.如果委托事项未能完成，甲方应按照乙方根据本合同第二条已完成工作量，经双方协商后适当支付律师费。

五、其他费用的负担

乙方律师办理甲方委托事项所发生的下列费用，应由甲方承担：

1.相关行政、司法、鉴定、公证等部门收取的鉴定费用、评估费用、办案费用等;

2.\_\_\_\_\_\_\_\_\_(地区)外发生的差旅费、食宿费，翻译费，复印费，长途通讯费等;

3.征得甲方同意后支出的其他费用。

乙方律师应当本着节俭的原则合理使用上述有关费用。

六、甲方应履行以下义务

1.甲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乙方提供其所需要的资料和文件，并保证所提交资料和文件的真实性和合法性。

2.甲方应当为乙方律师办理法律事务提出明确、合理的要求。

3.甲方应当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法律顾问费和工作费用。

4.甲方更换联系人应当书面通知法律顾问。

5.甲方根据乙方律师提供的法律意见、建议、方案所作出的决定而导致的损失，非因乙方律师错误运用法律等失职行为造成的，由甲方自行承担。

6.甲方有权就乙方服务范围内的事项，随时向乙方提出口头或书面咨询，乙方应及时作出答复。

7.甲方应当对乙方律师的工作提供必要的办公条件及通讯设备。

8.由于甲方的原因而导致上述服务事项没有完成，甲方不得要求退还已经支付的律师费用。

9.甲方委托的事项不得违反法律规定或律师执业规范。

10.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律师列席甲方的生产、经营、管理和其他经济活动中的有关会议。

11.甲方应如实向乙方律师提供任何与委托事项相关的情况，不得隐瞒或提供虚假情况。

七、乙方应履行以下义务

1.乙方应当指派熟知公司运作事项及相关法律的律师为甲方提供法律服务。

2.乙方律师应勤勉尽责地完成委托事项，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

3.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与委托事项有关的文件、资料，并有权对文件、资料进行审查和验证。

4.乙方律师应当在取得甲方提供的文件资料后，及时完成委托事项，并应甲方要求随时报告工作进度。

5.乙方在维护甲方利益的前提下，遵从法律和行业规则的要求，有权保持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

6.乙方律师在涉及甲方的对抗性案件或者交易活动中，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担任与甲方具有法律上利益冲突的另一方的法律顾问或者代理人。

7.因乙方律师的过错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按有关规定进行赔偿。

8.乙方对甲方业务应当单独建档，应当保存完整的工作记录，对涉及甲方的原始证据、法律文件和财物应当妥善保管。

9.乙方的工作时间、地点应根据甲方的实际法律服务内容的不同，具体协商或随时联系约定。

10.乙方律师有权了解甲方的生产、经营、管理和其他经济活动中的有关情况。

11.乙方律师在甲方授权范围内代理甲方办理之事务所产生的法律责任，由甲方承担，乙方律师不担责。

12.乙方对在工作中接触、了解到的有关甲方的生产、经营、管理和其他经济活动中的商业秘密，负有保守秘密的义务。

八、合同的解除

1.合同期限届满，甲乙双方不再续签本合同;

2.甲乙双方通过书面协议解除本合同;

3.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4.甲方逾期\_\_\_\_\_\_\_\_\_日不向乙方支付律师费用或者工作费用，经乙方催告后，仍不改正的;

5.乙方及律师不按本合同的约定提供法律服务，经甲方指出后，仍不改正的;

6.因乙方律师工作延误、失职、失误导致甲方蒙受重大经济损失的;

7.甲方有意向乙方提供虚假情况、捏造事实，致使乙方律师不能提供有效的法律服务的;

8.甲方的委托事项违反法律或者违反律师执业规范的;

9.本合同的任何一方未经合同另一方的书面同意，将本合同项下的权利和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合同外的第三人，致使另一方遭受重大损失的;

10.当事人有其他违约或违法行为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九、保密

甲乙双方保证对在讨论、签订、执行本协议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对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包括商业秘密、公司计划、运营活动、财务信息、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资料和文件的原提供方同意，另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期限为\_\_\_\_\_\_\_\_\_年。

十、通知

1.根据本合同需要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_\_\_\_\_\_\_\_\_(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_\_\_\_。

3.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十一、合同的变更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特殊情况时，甲、乙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合同的，要求变更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征得对方同意后，双方在规定的时限内(书面通知发出\_\_\_\_\_\_\_\_\_天内)签订书面变更协议，该协议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未经双方签署书面文件，任何一方无权变更本合同，否则，由此造成对方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十二、合同的转让

除合同中另有规定外或经双方协商同意外，本合同所规定双方的任何权利和义务，任何一方在未经征得另一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得转让给第三者。任何转让，未经另一方书面明确同意，均属无效。

十三、争议的处理

1.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

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不可抗力

1.如果本合同任何一方因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未能履行其在本合同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在不可抗力事件妨碍其履行期间应予中止。

2.声称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在最短的时间内通过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通知另一方，并在该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_\_\_\_\_\_\_\_\_日内向另一方提供关于此种不可抗力事件及其持续时间的适当证据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声称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其对本合同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一方，有责任尽一切合理的努力消除或减轻此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

3.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双方应立即通过友好协商决定如何执行本合同。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双方须立即恢复履行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如不可抗力及其影响无法终止或消除而致使合同任何一方丧失继续履行合同的能力，则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且遭遇不可抗力一方无须为此承担责任。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4.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受影响一方不能合理控制的，无法预料或即使可预料到也不可避免且无法克服，并于本合同签订日之后出现的，使该方对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任何事件。此等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水灾、火灾、旱灾、台风、地震，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不论曾否宣战)、动乱、罢工，政府行为或法律规定等。

十五、合同的解释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条款内容不明确，合同双方当事人可以根据本合同的原则、合同的目的、交易习惯及关联条款的内容，按照通常理解对本合同作出合理解释。该解释具有约束力，除非解释与法律或本合同相抵触。

十六、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七、合同的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有效期为\_\_\_\_\_\_\_\_\_年，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章)：\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乙方(签章)：\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章)：\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

**法律服务协议书篇二十七**

甲方：\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于年月日签订《市场推广合作协议》，现双方就该协议中有关外包商服务费、有关费用等约定的调整事宜，达成如下协议：\_\_\_\_\_\_\_\_\_\_\_\_\_\_\_\_\_

一、自年月日起，乙方的所有标扣类新签约商户执行如下标准，按交易额完成情况对应分润费率。

1.行业签约费率和结算费率：\_\_\_\_\_\_\_\_\_\_\_\_\_\_\_\_\_

类别

签约费率

支付宝

0.55%

2.分润比例

开单量

分润比例

100

3、甲方在每月月初第10个工作日前向乙方提供上一自然月返佣款项的对账数据，乙方在收到对账数据后5个工作日内确认对账数据并按照下表信息向甲方开具同等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并寄送至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等额的返佣款项。乙方若不能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将在返佣款项中扣减相应增值税税额，增值税额将参照乙方纳税税率计算。

账户名：\_\_\_\_\_\_\_\_\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_\_\_\_\_\_\_\_

开户行：\_\_\_\_\_\_\_\_\_\_\_\_\_\_\_\_\_

二、风险条款

1.商户真实性

1.1乙方所发展的合作商户需通过甲方审核后在银联平台逐一进行建档，甲方有权对乙方发展的任何商户进行不定期抽查，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甲方抽查合格的商户则继续合作，抽查不合格的，甲方有权终止与该商户的合作关系;此外，由于商户真实性问题而导致相关监管机构处罚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1.2甲方在对乙方发展的商户进行核查的过程中，若发现乙方发展的任何商户有以下行为之一的，则有权终止与该商户的合作关系：\_\_\_\_\_\_\_\_\_\_\_\_\_\_\_\_\_(1)商户建档时提供的联系方式与实际联系方式不符;(2)商户建档时提供的经营地址信息与实际经营地址不符;(3)商户建档时提供的结算账户信息与实际商户对应的结算账户不符;(4)建档商户日常实际交易流水的金额和笔数与实际商户现场提供同期间交易小票不符;(5)其他甲方合理认为根据法律、法规或政策的要求不应或不能向其提供服务的。

本补充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注1：\_\_\_\_\_\_\_\_\_\_\_\_\_\_\_\_\_业务收益分配标准以甲方实际提供的数据为准。若业务收益分配标准发生变更，甲方以书面形式告知合作伙伴。

注2：\_\_\_\_\_\_\_\_\_\_\_\_\_\_\_\_\_若业务提供方不与甲方结算，收益无法获得，甲方不承担支付义务。但是双方可以共同向第三方主张。

甲方(盖章) \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 \_\_\_\_\_\_\_\_\_\_\_

乙方(签章) \_\_\_\_\_\_\_\_\_\_\_

\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